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宝口镇兴家村薯丝加工厂改造项目采购预算审核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东县宝口镇财政所 联系电话：0752-8285181 联系人：利天明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应当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惠州昌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4.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的企业须具备相应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并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项目地点： 位于惠东县宝口镇兴家村。 2、服务内容： 项目位于惠东县宝口镇兴家村，总投资约341,550.19元，总建筑面积为434.36 m ² ，

		<p>建筑结构为钢结构，对场地原有钢结构大棚进行全方位改造优化，通过完善结构布局、优化场地功能、适配生产工艺等改造措施，使得场地完全符合薯丝加长昌标准化生产、运营及验收要求，保障项目后续正常投产使用；</p> <p>3. 服务期限：中选人接到选取人提供的资料后 2 个日历天内完成；</p> <p>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要求；</p> <p>5. 投入项目的人员配备：项目负责人需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并负责过预算审核的项目合同复印件或定案书复印件，提供证明材料。</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合同履行及签订合同地点：惠州市惠东县；</p> <p>2.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公示后：3 个工作日内主动与建设单位对接。</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报价区间 2000 元-3000 元。</p> <p>3. 计价标准：《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粤价函【2011】742 号文），最终中选的方案金额为准。</p>

8	服务时间	中选人接到选取人提供的资料后 2 个日历天内完成。
9	验收	按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